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許惠渝
電話：03-3322101#6100

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32號

受文者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25日
發文字號：桃建照字第108001827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理事長 韋多芳

專案存查

登入本會網站

影本轉知各會員
已解除電腦管制

✓ 影本送發照室存查

張家丹

張家丹

主旨：檢送本府108年3月19日以府環水字第1080053950號公告解除本市大園區五塊厝段下埔小段887(部分坵塊)、908(部分坵塊)、910(部分坵塊)地號等3筆地號(2筆坵塊)農地為土壤污染控制場址及土壤污染管制區公告1份，請貴公會協助解除列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本府108年3月22日府環水字第1080067698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公共工程資訊學會
副本：本府建築管理處建照科

處長 邱英哲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傳遞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環水字第1080053950號
附件：場址地籍套繪圖



主旨：公告解除本市大園區五塊厝段下埔小段887(部分坵塊)、908(部分坵塊)、910(部分坵塊)等3筆地號(2筆農地坵塊)為土壤污染控制場址及土壤污染管制區之劃定。
依據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26條第2項規定暨本府環境保護局「107-109年度桃園市農地土壤污染控制場址適當措施改善計畫(第3期之3-2)監督及驗證工作」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府分別以102年6月20日府環水字第10207028362號公告、106年8月8日府環水字第1060178689號公告暨依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12條第2項、第16條及施行細則第10條公告下列土地為土壤污染控制場址及土壤污染管制區在案。
- 二、經本府環境保護局進行污染改善後，於108年1月30日進行驗證，土壤中重金屬項目皆已低於食用作物農地之土壤污染管制標準，故予以解除本市大園區五塊厝段下埔小段887(部分坵塊)、908(部分坵塊)、910(部分坵塊)等3筆地號土壤污染控制場址及管制區列管及相關管制事項。

市長鄭文燦

桃園市大園區五塊厝段下埔小段 908、908-1 地號
 解列公告土壤污染控制場址及劃定土壤污染管制區之地號示意圖



	A	B	C	D
TWD97-X	269692	269710	269757	269757
TWD97-Y	2756501	2756474	2756500	2756517

公告地號：桃園市大園區五塊厝段下埔小段 908 地號 公告面積:1,755 平方公尺

公告地號：桃園市大園區五塊厝段下埔小段 908-1 地號 公告面積:185 平方公尺

解列地號：桃園市大園區五塊厝段下埔小段 908 地號 解列面積:1,755 平方公尺

解列地號：桃園市大園區五塊厝段下埔小段 908-1 地號 解列面積:185 平方公尺

註：

1. 此公告範圍示意圖因影像、坵塊及地籍圖資分屬不同管理單位，而有地圖投影校正之差異，故以內政部最新公告地籍資料為依據產製。

桃園市大園區五塊厝段下埔小段 887 地號
 解列公告土壤污染控制場址及劃定土壤污染管制區之地號示意圖



	A	B	C	D	E
TWD97-X	272138.8	272113.5	272077.4	272101.2	272114.8
TWD97-Y	2769292	2769280	2769319	2769342	2769328

公告地號：桃園市大園區五塊厝段下埔小段 887 地號 公告面積:1,841 平方公尺

解列地號：桃園市大園區五塊厝段下埔小段 887 地號 解列面積:1,841 平方公尺

註：

1. 此公告範圍示意圖因影像、坵塊及地籍圖資分屬不同管理單位，而有地圖投影校正之差異，故以內政部最新公告地籍資料為依據產製。